

最新就业协议书编号(大全10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就业协议书编号篇一

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承诺共同遵守。协议如下：

1、居住

2、办公)使用。

二、甲方保证乙方在承租期内房屋、水、电、暖、燃气、有线等设施安全正常使用，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前，不得进行装修。

三、乙方负责承租期内水、电、暖、燃气、有线、卫生、物业、电梯等相关费用的缴纳，如乙方拖欠，甲方有权终止协议书。

四、甲方房屋始租之日起水表数____度；电表数____度；燃气____字。

五、该房屋月(季)租金____元，乙方须在每季(半年、一年)前____天缴纳甲方房租，并在签订协议时交纳首期租金人民币____元给甲方，不得拖欠，如乙方到期不缴纳房租，甲方有权终止协议书。

六、为保证乙方合理善意地使用该房屋及其配套设施，乙方

应在签订本协议交纳首期租金时支付人民币____元作为租房保证金。待租赁期限届满时，甲方验房后，如房屋及附属设施完好无损，即将此保证金全部归还乙方，同时乙方将该房屋钥匙、燃气卡、电表、水卡交予甲方。

七、乙方须保证承租房屋设施的完好无损，如人为损坏，需照价赔偿。如自然损坏，需由甲方负责维修。

八、甲方保证乙方入住时该房屋配备的电器安全，无事故隐患。乙方认可设施的安全性并保证按操作规程使用，尤其热水器需断电使用；保证安全使用燃气灶具等。

九、乙方租赁期内不得转租和转借房屋全部或部分给其他方，否则甲方有权终止租赁协议，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承租期间，乙方须遵纪守法，如有违反，由乙方为其行为负责。

十一、租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合同期满乙方续租，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甲方或乙方租赁期内解约，需赔偿对方_____元的违约金。

十二、甲方提供该房屋产权证或相关产权证明及身份证明，乙方提供身份证明，双方在验明对方的证件及相关手续前提下，同意签订本协议，并于____日内到房屋所辖派出所办理暂住手续。

十三、甲乙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中介责任终止。甲乙双方须恪守合同条款，如在租赁期间产生纠纷自行解决，或上诉该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十四、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乙方按实际租赁该房屋一个月租金标准支付丙方中介佣金。合同签订后由于甲乙双方双方违约导致解约，中介佣金不予退还。

十五、备注： _

1、甲方室内物
品： _____

_____。甲方：电话：地址：

乙方：电话：地址：

本协议于年月日签订生效。

就业协议书编号篇二

一、《就业协议书》有何作用？

随着大学毕业生就业制度的改革，为了合理使用人才，充分发挥人才的主观能动作用，调动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的积极性，国家把选择工作岗位和录用人才的权利，交给了毕业生和用人单位，逐渐形成了“市场导向、国家调控、学校推荐、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就业新模式。当毕业生与用人单位达成一致意见后，须以书面的形式确定下来。由于在校大学生还不具备签订《劳动合同》的合法主体资格，因此，要以《就业协议书》的形式，确认双方招（应）聘意向和相关条款，这样做是为了保护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各自的利益。

二、《就业协议书》与《就业报到证》有何关系？

学校根据手续完备的《就业协议书》上报就业计划，经批准后由国家主管部门打印和下发《就业报到证》。《就业报到证》的全称为《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毕业生就业报到证》，是国家教育部为普通高等教育毕业生走向就业岗位所

开具的唯一凭证。按现行的干部人事制度，《就业报到证》有如下作用：

- 1、证明持证者是国家统一招生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
- 2、是学生完成学业走向就业岗位和用人单位接受应届高校毕业生的唯一依据；
- 3、是人事管理部门核定干部身份的重要依据；
- 4、是工作变动、参加社会保险、退休时核定工作年限等的重要证据；
- 5、是人事档案中不可缺少的参加工作起始时间的重要证明材料。

毕业生只有签订《就业协议书》并办理了有关鉴证登记手续，才会得到《就业报到证》；凡持有《就业报到证》的学生，其就业前的个人身份可认定为“应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后即具备“干部”身份；凡没有《就业报到证》的学生，其就业前的个人身份则为“社会无业人员”，就业后不能认定其“干部”身份。

所以，高校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书》，领取《就业报到证》绝不是可做可不做的小事，而是关系到毕业生能否顺利地由学校走向社会，并且影响今后职业生涯发展的一件必做的大事。

三、《就业协议书》纠纷适用何种法律？

高校学生在毕业之前，仍属在校学生，并不具有劳动者的主体身份，因此，毕业生在毕业离校前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是无效合同。而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就业协议书》，又不是《劳动法》和《合同法》意义上的《劳动合

同》，而只能视为一般的民事协议。因此，《就业协议书》纠纷的适用法律，是《民法通则》而不是《劳动法》和《合同法》。（《民法通则》第一百一十二条第二款规定，当事人可以在合同中约定，一方违反合同时，向另一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就业协议书编号篇三

就业协议书有什么用?毕业生应按国家法规就业，向用人单位如实介绍自身情况，表明就业意见，在规定时间内到用人单位报到，若遇到特殊情况不能按时报到，需征得用人单位同意。

用人单位应如实介绍本单位情况，明确对毕业生的要求及使用意图，做好各项接收工作。

学校应如实向用人单位介绍毕业生情况，做好毕业生推荐工作，用人单位同意录用后，经学校审核列入建议就业计划，报主管部门批准，学校负责办理派遣手续。

与劳动合同的关系：

就业协议与劳动合同是用人单位录用毕业生时所订立的书面协议，但两者分处两个相互联系的不同阶段，表现在：

毕业生就业协议是毕业生在校时，由学校参与见证，与用人单位协商签订的协议，是编制毕业生就业计划方案和毕业生派遣的依据；劳动合同则是毕业生与用人单位明确劳动关系中权利与义务关系的协议，学校不是劳动合同的主体，也不是劳动合同的见证方，劳动合同是上岗毕业生从事何种岗位、享受何种待遇等权利和义务的依据。

毕业生就业协议的内容，主要是毕业生如实介绍自身情况，并表示愿意到用人单位就业，用人单位表示愿意接收毕业生，学校同意推荐毕业生并列入就业计划进行派遣；劳动合同的内容，则涉及劳动报酬、劳动保护、工作内容、劳动纪律等方面，对劳动权利与义务有着更为具体、明确的说明。

一般来说，就业协议签订在前，劳动合同订立在后，如果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就具体事项有事先约定，亦可在就业协议备注条款中予以注明，日后订立劳动合同对此备注内容应予以认可。

签订流程：

- 3、签订好的《就业协议书》送至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
- 4、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同意盖章，并及时将《就业协议书》反馈至用人单位；
- 5、依据《就业协议书》，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制作当年就业计划，并上报省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开具《就业报到证》。

解除协议：

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书》后，双方都应认真履行协议。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经书面告知对方，协议解除：甲方(用人单位)被撤销或依法宣告破产；乙方(毕业生)考入普通高等院校、依法服兵役、被录用为公务员，或经选拔参加选调生、大学生村官计划、西部计划、欠发达计划、三支一扶、服务社区计划等国家和地方基层就业项目；乙方(毕业生)报到时未取得毕业资格；乙方(毕业生)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法律、法规、国家或省政策规定的其他情形。

已签订《就业协议书》的毕业生，如要违约，需及时办理解约手续：到原签《就业协议书》的用人单位办理书面同意的解约函(盖单位公章)；向学校招生就业办提出书面申请，阐明解约理由，并附上用人单位及上级人事主管部门审核同意的解约函；招生就业办根据有关规定审批换发新的《就业协议书》。

值得注意的是，协议解除应在就业计划上报省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之前进行，如就业派遣计划已下达，即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已开具《就业报到证》的，须经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批准办理调整改派手续。

毕业生违约后果：

毕业生违约所造成的后果，主要表现在：

就用人单位而言，用人单位往往为录用毕业生做了大量工作，有的甚至对毕业生将要从事的具体工作有所安排。

另外，毕业生就业工作时间相对比较集中，一旦毕业生因某种原因违约，势必使用用人单位的录用工作付之东流，用人单

位若另起炉灶，选择其他毕业生，在时间上也不允许，从而给用人单位工作造成被动。

就学校而言，用人单位往往将毕业生违约行为认为是学校行为，从而影响学校和用人单位间的长期合作关系。

用人单位可能由于毕业生的违约现象，而对学校的推荐工作表示质疑。

面对激烈的就业竞争，用人单位需求就是毕业生择业成功的前提，长此以往，必将影响今后学校开展毕业生就业工作，同时影响学校就业计划方案的制定和上报，以及学校的正常派遣工作。

就其他毕业生而言，用人单位到校挑选毕业生，一旦与某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就不可能再录用其他毕业生。

若日后该毕业生违约，有些当初希望到该用人单位工作的其他毕业生由于录用时间等原因，也无法补缺，造成就业信息的浪费，影响其他毕业生顺利就业。

因此，毕业生在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书》时一定要慎重，签订前需仔细阅读协议条款，对协议条款有疑问的可以咨询相关劳动部门或学校老师，协议一经签订就应认真履约。

如果毕业生确实因某种原因无法履约，也要及时与用人单位协商解决，只要理由充分，多数用人单位都是不会为难学生，切不可不辞而别。

同时若在离校前发生与用人单位解除协议，应及时到学校就业指导中心办理解约手续并领取新的就业协议书。

具体作用：

《就业协议书》保障毕业生在厦门找工作阶段的权利与义务，当发现所要签订的劳动合同与就业协议不一致，特别是出现在对维护毕业生权益不利情况时，毕业生应该要求用人单位按照已经签订生效的《就业协议书》，制定新的劳动合同，使其内容符合就业协议。

同时，《就业协议书》也保障用人单位能方便、直接地了解毕业生的真实情况。

注意事项：

在填写《就业协议书》时，须用蓝黑水笔填写，字迹清晰，信息准确，内容完整。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应与单位公章一致，不能简写。

乙方(毕业生)专业名称，务必与学校所发毕业证书的专业名称完全一致，不得误写、简写。

用人单位在填写“用人单位意见”栏时，须清晰注明“同意”、“同意接收”等意见及“时间”，并加盖用人单位“公章、人事专用章、人力资源部、人事部、办公室或劳动合同章”，其他章均无效。

学校院(系)意见、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意见，则由学校就业工作部门盖章。

若用人单位无人事保管权(包括私营、民营、三资企业员工及国有企事单位编外聘用人员)，毕业生可将人事关系委托单位所在地县级以上政府人事主管部门审批的、具有人事代理资格的人才服务机构代理，“用人单位主管部门或人事代理机构意见”该栏则交由该人才服务机构进行盖章、接收。

就业协议书编号篇四

甲方（招生单位）：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

乙方（定向单位）：_____ 丙方（定向生本人）： 证件号码： 根据国家关于高等学校招收硕士学位研究生的规定和其他有关规定，就丙方攻读硕士研究生事宜，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拟录取丙方为2017年商学院 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制：2年，学习形式：（全日制/非全日制），录取类别：定向就业。

二、甲方根据国家和学校有关培养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规定，对丙方进行培养和管理。丙方在校学习期间的学费、住宿费等按国家及甲方相关规定缴纳。丙方学习期满、符合硕士研究生毕业条件，甲方准予毕业，符合硕士学位授予条件，甲方授予硕士学位。

三、甲方仅负责丙方在校期间的培养工作，不接收丙方的户口、人事档案等材料。丙方学习期间的工资、医疗保险、福利待遇和职务（职称）晋升等，由乙方和丙方协商解决。

四、丙方必须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按时完成学业。丙方在校期间教育管理服务的各类事项，如出国交换学习、学籍变动、学生奖助等，均按甲方有关规定执行。

五、丙方在甲方的学习结束后，须按乙方有关规定回乙方工作。丙方离校后，甲方将丙方的毕业证书、学习期间档案等直接寄送乙方。若在丙方学习期间，乙方与丙方解除定向就业关系，乙方毕业证书、学习期间档案等按照甲方有关规定执行。

六、本协议一式三份，经甲、乙、丙三方签字并签章后，自丙方入学并取得正式学籍之日起生效，自甲方将丙方学习期间的档案等材料转至乙方之日终止。甲、乙、丙三方各持有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未尽事宜，由甲、乙、丙三方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丙方签字：

甲方负责人签字： 乙方负责人签字：

就业协议书编号篇五

借读协议书编号：

甲方：

乙方：五市一中

借读生（甲方）-----自愿请求到五市一中（甲方）借读，经乙方批准，同意甲方借读，由乙方备案，具体协议如下：

一、该生在我校就读期间，如果触犯以下规定的，我校将取消你的借读身份，请另行择校就读。

1、不听从老师的教育管理，严重扰乱课堂教学，影响正常教学秩序，屡教不改的。

2、寻衅滋事，参与打架或纠结校外人员参与打架，影响恶劣的。

3、不服从老师教育管理，有顶撞、谩骂、侮辱老师行为，情节严重的。

4、在校期间经常逃课，跳墙外出，致使学校无法正常监护其人身安全的。

5、破坏学校公物，情节严重的。

6、有早恋行为，屡教不改，造成不良影响的。

7、有违法行为的。

二、该生在我校借读期间，我校将履行如下义务：

1、借读期间学生的所有有关档案材料（如：毕业登记表学籍簿团关系健康卡等）均有乙方负责。学校将为学生保管学籍档案、出具在校期间的实际表现资料。

2、学校对借读的学生将于全体同学一样进行严格、规范的教育管理，保证借读学生与其他学生享受同等的评奖、评优等权利和义务。

甲方家长签字： 学生签字：

担保人签字： 乙方学校签章：

2012 年月日

备注：

1、借读生——户口不在本校区所在地的择校就读生。

2、如有以下情形的，对请求借读者一律不予接收：

（1）在我校就读过，因违纪被劝转的。

（2）本校外转以后回来准备留级的。

(3) 欺瞒原校就读年级，准备来我校留级的。

(4) 在我市第二中学就读的。

就业协议书编号篇六

1、毕业生“学籍档案”与“人事档案”的区别及联系？

毕业生的学籍档案是指通过参加全国统一考试并被录取的大中专院校学生的档案，它以文字资料的形式记录了高考成绩、在校学习成绩、家庭状况、在校期间表现和奖惩情况等。

毕业生的人事档案由学籍档案转换而来，是指毕业生毕业后，在其学籍档案中放入该毕业生的报道证，然后由学校将档案转交毕业生就业单位的人事部门或委托的人才交流机构。

这时的学籍档案正式成为人事档案，它是通过毕业生与用人单位或委托的人才交流机构签订就业协议，然后履行相关毕业程序并取得报道证后，才得以实现。

2、毕业生应如何对待自己的档案？

目前，毕业生中有一种比较普遍的现象：对档案不了解，也不关心，甚至有的毕业几年了，档案还在学校放着；还有的将档案放在家里，更甚者早已不知将档案丢在何处。

现在，企事业单位招聘员工，国家公务员的选拔等都要审查档案，并以其记载的相关资讯作为甄选人才的重要证据，另外，如办理社会保险、职称评定、出具各种相关证明等也都需要人事档案。

由于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毕业生毕业后暂时找不到就业单位的，其档案可免费由学校保存两年，有些同学就误以为既然

学校免费保存，就无须再到人才交流机构托管了。

其实，学校保存的只是你的“学籍档案”，而真正发挥作用的恰是你的人事档案，如你的转正定级、职称评定等相关事宜都是由学籍档案转换成人事档案后才能进行的。

按国家政策规定，大中专毕业生毕业(以报道证人事部门签署日期为准)一年后，即可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委托的人才交流机构批准转正定级;本科毕业生毕业工作一年(以报道日期计)、大中专毕业生毕业工作满三年可申报初级职称，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委托的人才交流机构负责办理。

由此可见，学校保存的学籍档案只是“存放”，起不到任何作用。

3、哪些机构能保管人事档案?

按国家政策规定，组织、人事部门所属的各级人才交流机构才有资格保存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后的人事档案，各种私营民营企业、乡镇企业、中外合资、独资企业都无权管理员工的人事档案，一般由委托的各级人才交流机构托管。

毕业生也可以以个人名义委托人才交流机构托管人事关系。

另外，各级人才交流机构，如省人才、市人才、各区人才等，它们的区别只是所属部门的不同，其它无任何区别。

4、哪些毕业生的档案适合到人才交流机构托管?

不想回本地而想将户口落在学校所在地的毕业生，准备考研的毕业生，还无法确定能否在现单位长期干下去的毕业生，以上这些毕业生还可选择将自己的档案人事关系在人才交流机构托管。

5、毕业生在签订就业协议时应注意的事项。

签协议前，应对企业全面了解，包括工作环境、工资待遇、工作时间、劳动强度等，同时结合自己实际情况和愿望进行综合考虑，待明确后再签就业协议。

考虑周全为上策(按规定改派是有时间限制的)，同时这里也提醒到北京、天津、上海、广州等大城市工作的毕业生，除单位给你上保险外，其它情况，如不能将户口迁到本市，单纯的档案调动对你无任何意义。

你可将人事档案落在某人才交流机构，然后去上述城市工作，这样可减少不必要的麻烦，甚至造成损失。

6、毕业生委托人才交流机构人事代理后都享有哪些服务？

(一)负责人事档案关系接受、调出相关手续;(二)办理毕业生的转正定级(三)档案工资的晋级(四)职称晋升申报(五)办理落户手续;(六)出具省份证明、落户证明、购房工龄证明、计划生育证明、出国政审等;(七)代收代缴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代办医疗保险手续等。

1、为什么每位毕业生只能有一份《就业协议书》

《就业协议书》是学校证明毕业生具有就业资格、也是用人单位到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办理毕业生审批手续的凭证。

为维护就业市场的严肃性，避免一个毕业生同时被两个用人单位审批录用，造成用人单位进人指标浪费，同时也为了维护学校的声誉和今后毕业生的就业，每位毕业生只能有一份《就业协议书》原件。

2、如何办理《就业协议书》解约手续

由教育部学生司印制、学校发放的《就业协议书》每位毕业生只有一套(一式三份、编号固定)。

毕业生通过“双向选择”确定接收单位，并与用人单位签订了《就业协议书》后，毕业生和用人单位都应认真履行协议。

倘若毕业生单方面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

已签订《就业协议书》的毕业生，如要违约，需办理如下解约手续：

a□到原签协议单位办理书面同意的解约函(盖单位公章)

c□学生处就业指导中心根据有关规定审批发换新的《就业协议书》

d□毕业生领取新协议后到本学院备案

3、毕业生如遗失《就业协议书》如何补办？

毕业生如遗失《就业协议书》，需本人提出书面申请，经所在系(所)负责毕业生就业工作的老师签署意见，补办。

补发的《就业协议书》上注明“根据本人声明，该生原件已遗失，此份为遗失补办件”，以示有别于正式的《就业协议书》。

毕业生如谎报遗失《就业协议书》，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校规校纪处分。

1、毕业生报到证有何作用

报到证的全称是“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报到证”，由国家教育部直接印刷，省级高校毕业生就业管理部门单独

签发。

用人单位以报到证为依据，接收安排毕业生工作，并接转毕业生的档案、户口等。

报到证只能一人一份，由其它部门印制或签发的报到证无效。

毕业生对报到证要妥善保管，不论什么原因，凡自行涂改、撕毁的报到证一律作废。

2、开具报到证的时间

毕业生一般在6月中下旬，确切时间以省厅通知为准。

3、何时发放报到证

报到证开回后，由各学院统一到学生处领取，在毕业生办理完离校手续后，发给毕业生。

4、毕业生何时报到

报到证上的报到时间一般是从开报到证之日起顺沿一个月，但各用人单位一般会有自己的要求，因此毕业生应事先征求用人单位的意见。

5、报到证不慎丢失，如何补办？

报到证遗失补办程序如下：

1、毕业生提出书面申请，所在系(所)主管就业的老师签字并加盖公章。

2、学生处就业指导中心出具证明。

3、毕业生到河北日报上登报声明毕业生持学校证明、登报声

明和毕业证书原件到省厅流动调配处办理补办手续。

1、毕业生就业后档案、户口如何转移

毕业生的档案由学校按其就业的单位，发送到毕业生工作单位所归属的档案管理部门。

毕业生的户口由学校派出所按报到证上标明的'就业单位迁移。

2、落户口、转档案以什么为依据

就业报到证、升学的录取通知书是毕业生档案转出的凭证。

报到单位开到哪里，户口、档案就转到哪里。

3、单位没收到档案时该如何查询

单位没收到档案，请毕业生向各学院负责毕业生就业工作的老师查询。

4、毕业生生源地有变动，应办理哪些手续

毕业生生源地变动，应出示父母亲单位的调动证明和亲属关系证明(加盖公章)，及新户口所在地派出所的户籍证明。

经学院审核后交学生工作处备案。

1、毕业生报到时用人单位拒绝接收怎么办？

国家规定：“经过协商落实和国家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审批的毕业生就业计划必须认真执行，未经高校和用人单位双方复议并报地方主管部门批准，学校不得随意改派毕业生，用人单位不得接收和退回毕业生”。

当遇到用人单位拒绝接收时，毕业生应主动向用人单位说明

情况，不要与对方争吵，更不要贸然返校，应及时与学校取得联系，由学校分清责任，按有关规定妥善处理。

若属因学校工作失误造成计划不落实，误派毕业生的，应由学校负责提出调整意见报批。

由于用人单位发生重大变化(如撤并、破产、倒闭等)无接收能力的，应及时与学校协商，合理调整。

若是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提出难以达到的又不符合政策规定的过高要求，则不能作为退人理由。

属于毕业生本人身体有病而提出退回的，若是学生在校期间就有传染病史，精神病史，用人单位不知道，待毕业生报到时才被发现的，应允许提出退回；若是报到后才患病的，应按在职人员病假的有关规定处理。

2、未在学校备案的协议，可否要求换发？

教育部明确规定，学校在制定毕业生建议就业方案时，要完善相应的管理措施，与用人单位和毕业生一道，维护《全国毕业生就业协议书》的严肃性。

毕业生一旦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双方就已构成契约关系(不论是否在学校备案)，毕业生如因故要终止与原签约单位的协议，必须办理违约手续。

3、签了协议后，又被录取为研究生、考取公务员或自费出国留学，怎么办？

只要毕业生提供如下材料，学校不作违约处理：

(1) 原签约单位同意解除就业协议的书面证明；

(3) 本人申请报告，并附上学院意见。

毕业生将以上材料送就业指导服务中心，经审核同意后即可。

4、申请出国(出境)的学生户口和档案办理？

毕业生要求办理出国(出境)不参加就业的，学生联系本地人才市场或者其他地方落实接收户口、档案，签订协议书领取报到证，到保卫部办理户口转出手续，到学院办理档案转寄手续。

户口、档案的转入手续由学生自己负责。

已经落实就业单位的学生需要原签约单位出具书面同意公函后才能办理。

已经开具报到证的，还要交回报到证。

5、校依据就业协议已开具报到证，但学生又不去单位报到，有什么后果？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毕业生，由学校报地方主管毕业生调配部门批准，不再负责其就业。

在其向学校交纳全部培养费和奖(助)学金后，将其户口关系和档案转至家庭所在地，按社会待业人员处理：

(1)自领取报到证之日起，无正当理由，超过三个月不去就业单位报到的；

(2)报到落户后，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接收单位，经教育拒不改正的；

(3)不顾国家需要，强调个人无理要求，扰乱毕业生就业秩序的；

(4)无理要求用人单位将其退回学校的；

(5) 其它违反毕业生就业规定的。

就业协议书编号篇七

就业协议的法律效益直至该毕业生到工作单位报道，和该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后失效。

毕业生持就业协议和报到证到工作单位报到，然后再凭《户口迁移证》办理人事档案和户口的迁移，最后就业协议和报到证等相关证明文件都将存入你的人事档案，这些都将成为你就业开始的证明。

就业协议是为了教育部门和各高校作为就业率统计的'部分工作内容，和毕业证的发放没有关系，但有个别学校为了提高本校就业率，毕业时规定学生必须签订“就业协议书”，否则将没有实习成绩、不给学位证或是毕业证等，这些都是不合理的，国家的相关政策没有这项硬性规定，遇到这种情况，毕业生可以向上级教育部门反应具体情况，由教育部门来协助解决。

就业协议书编号篇八

就业协议书，是由教育部高校学生司统一制定的，为高校应届毕业生在就业过程中签订就业协议的一种书面合同。其内容主要体现毕业生情况和意见、用人单位情况和意见及学校意见，其协议约定仅指学生在毕业后到用人单位去工作的一份书面合同。毕业生就业协议书的签证部门是各级县、市人事调配部门。

劳动合同，是指劳动者同企业、事业等用人单位确立劳动关系，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的协议。劳动合同是依据《劳动法》规定以书面形式订立，其中载明合同的期限、工作内容、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劳动报酬、劳动纪律、合同终止等条款，

对双方当事人具有法律约束力。劳动合同的签证机关是各级劳动行政部门。

就业协议仅仅是确立了毕业生和用人单位之间劳动关系，劳动合同更进一步确立了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因此，毕业生千万不要认为和用人单位签订了就业协议就万事大吉，应注意报到后及时和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为了更加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毕业生可在签订就业协议时了解劳动合同的内容，尤其是工作年限和待遇等条款，毕业生也可向招聘人员索要样本或复印件。

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前，也不可忽略就业协议书的签订。因为高校毕业生就业是通过各级人事调配部门在规定时间内来落实的。毕业生持学校发放的《毕业生报到证》和签订的《就业协议书》到用人单位所属县、市人事局办理报到手续，并凭其开具《行政介绍信》到具体的用人单位报到，此时的毕业生具有干部调动性。否则，毕业生就不具备干部调动性，对今后的技术职称评定、晋升、社会养老保险、退休年限等会造成一定的影响。

就业协议书的作用

就业协议书是明确毕业生、用人单位和学校在毕业生就业工作中权利和义务的书面表现形式。其一般由国家教育部或各省、市、自治区就业主管部门统一制表。就业协议书是作为学校列入派遣计划的重要依据，由学校发给毕业生签字，用人单位盖章，毕业生本人保存一份作为办理报到、接转行政和户口关系的依据。

签订就业协议书是国家为规范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避免混乱，杜绝就业欺诈行为，维护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严肃性，为维护毕业生、用人单位和学校的合法权益而采取的一项必要措施。

毕业生就业协议书每人仅有一份，必须认真妥善保管，不得丢失，如丢失需公开登报申明，并由公安机关出具证明方能补办。

就业协议书的性质和特征

从法律意义上说，协议书若要具有法律效力，它就要具备合同（或契约）的性质和特征。因此，就业协议书应该是毕业生与用人单位之间确立聘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的'协议。

该协议应具有以下特征：

1、双方当事人意思表示必须相一致

协议是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双方的民事法律行为，必须双方当事人意思表示相一致才能成立。只有一方当事人的意思表示，或者双方当事人都有意思表示，但相互之间意思表示的内容不一致，协议都不能成立。

2、协议双方当事人法律地位平等

协议的双方当事人，一方是毕业生，另一方不论是行政事业单位还是其他任何单位，毕业生和用人单位的法律地位一律平等，双方没有上下和高低之分。

3、协议应具体明确双方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

协议是双方当事人为确立一定的民事权利义务关系而订立的。因此，不发生法律效力、不涉及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协议是没有法律意义的。

4、协议是具有法律效力的行为

协议既然是双方当事人依法达成的，就会产生相应的法律后果，因而对双方当事人都具有法律约束力，同时也得到国家

法律的承认与保护。因此，双方当事人必须认真、严格地履行各自应承担的义务。

就业协议书编号篇九

一般是一式三份，即学校、学生、用人单位各持一份，

协议在毕业生到单位报到、用人单位正式接收后自行终止。就业协议一般由国家教育部或各省、市、自治区就业主管部门统一制表。

既然是三方协议，一般是一式三份，即学校、学生、用人单位各持一份；但在工作中也有接触过一式四份或多份的情况，无非是为某方多留1份备查，总的来说脱离不了“三方”这个大的范畴。

就业协议书编号篇十

《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是应届高校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确立劳动关系的法律依据。毕业生就业必须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书》，并由学院、学校盖章，纳入正式就业方案，打印报到证。协议书由教育部统一印发，每份都有对应的编号，一式三份，一人一号。到学院或教务处进行查询。